证券代码:002773　　证券简称:康弘药业　　公告编号:2024-032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弘药业"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二〇二三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在不超过人民币38亿元的额度内购买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购买原则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由商业银行发行并提供保本承诺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购买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或财务负责人根据上述原则行使具体理财产品的购买决策权,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于2024年4月25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及2024年5月17日《二〇二三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近日,公司子公司四川济生堂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生堂")、成都康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弘生物")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了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一)中国银行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

所属银行		中国银行成都武侯支行						
1	产品名称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2	产品代码	CSDVY202409104		CSD-VY202409105	CSD-VY202409106	CSD-VY202409107	CSD-VY202409108	CSD-VY202409109
3	产品类型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4	购买金额	济生堂买人民币10,000万元整	康弘生物购买人民币28,000万元整	康弘生物购买人民币28,000万元整	康弘生物购买人民币28,000万元整	康弘生物购买人民币28,000万元整	康弘生物购买人民币29,000万元整	康弘生物购买人民币26,000万元整
5	收益起算日	2024年6月7日		2024年6月7日	2024年6月7日	2024年6月7日	2024年6月7日	2024年6月7日
6	到期日	2024年12月27日		2024年12月26日	2024年12月25日	2024年12月24日	2024年12月23日	2024年12月20日
7	产品期限	203天		202天	201天	200天	199天	196天
8	实际收益率	(1)收益率按照如下公式确定:如果在观察期内,挂钩指标【始终小于观察水平】,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保底收益率【1.5000%】(年率);如果在观察期内,挂钩指标【曾经大于或等于观察水平】,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最高收益率【2.4000%】(年率)。						
		(2)挂钩指标为【澳元兑美元即期汇率】,取自EBS(银行间电子交易系统)【澳元兑美元汇率】的报价。如果该报价因故无法取得,由银行遵照公正、审慎和尽责的原则进行确定。						
		(3)基准值为基准日北京时间14:00彭博"BFIX"版面公布【澳元兑美元汇率】中间价。如果某日彭博BFIX页面上没有相关数据,中国银行将以公正态度和理性商业方式来确定。						
		(4)观察水平:基准值【+0.0232】。			(4)观察水平:基准值【+0.0230】。			
		(5)基准日为【2024】年【6】月【7】日。						
		(6)观察期/观察时点为【2024】年【6】月【7】日北京时间15:00至【2024】年【12】月【23】日北京时间14:00。			(6)观察期/观察时点为【2024】年【6】月【7】日北京时间15:00至【2024】年【12】月【20】日北京时间14:00。	(6)观察期/观察时点为【2024】年【7】日北京时间15:00至【2024】年【12】月【19】日北京时间14:00。	(6)观察期/观察时点为【2024】年【6】月【7】日北京时间15:00至【2024】年【12】月【18】日北京时间14:00。	(6)观察期/观察时点为【2024】年【6】月【7】日北京时间15:00至【2024】年【12】月【17】日北京时间14:00。
		(7)产品收益计算基础为ACT365。						
9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10	关联关系说明	济生堂、康弘生物与中国银行成都武侯支行无关联关系						

11、风险揭示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有投资风险,只保障产品认购资金和本结构性存款《认购委托书》约定的保底收益率,不保证高于保底收益率的收益,客户应充分认识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11.1 政策风险: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是根据当前的法律法规、相关监管规定和政策设计的,如果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法律法规、相关监管规定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本结构性存款产品的受理、投资运作、清算等业务的正常运行,由此导致本产品实际收益率降低;也可能导致本产品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其他政策的有关规定,进而导致本产品被宣告无效、撤销、解除或提前终止等。

11.2 市场风险:受各种市场因素、宏观政策因素等的影响,挂钩指标价格变化将可能客户无法获得高于保底收益率的产品收益。

11.3 流动性风险:本结构性存款产品不提供到期日之前的赎回机制,客户在产品期限内没有单方提前终止权,可能导致客户需要资金时不能随时变现,并可能使客户丧失其他投资机会的风险。

11.4 信用风险:在中国银行发生信用风险的极端情况下,如被依法撤销或被申请破产等,将对本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本金及收益支付产生影响。

11.5 提前终止风险: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存续期内,若遇法律法规、监管规定重大变更、或不可抗力等情形,可提前终止本产品。在提前终止情形下,客户面临不能按预定期限取得本金及预期收益的风险。

11.6 信息传递风险: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存续期内,客户应根据《产品说明书》所载明的信息披露方式及时查询本结构性存款产品的相关信息。如因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非中国银行原因的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客户无法及时了解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客户的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因未及时获知信息而错过资金使用和再投资机会等)全部责任和风险由客户自行承担。另外,客户预留在中国银行的有效联系方式发生变更,应及时通知中国银行,如客户未及时告知联系方式变更,中国银行将可能在其认为需要时无法及时联系到客户,并可能会由此影响客户的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全部责任和风险由客户自行承担。

11.7 利率及通货膨胀风险:在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存续期限内,即使中国人民银行调整存款利率及/或贷款基准利率,本产品的实际收益率可能并不会随之予以调整。同时,本产品存在客户实际收益率可能低于通货膨胀率,从而导致客户实际收益率为负的风险。

11.8 产品不成立风险:如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募集期届满,募集总金额未达到规模下限(如有约定)或市场发生剧烈波动或发生本产品难以成立的其他情况,经中国银行合理判断难以按照《产品说明书》规定向客户提供本产品的,中国银行有权宣布产品不成立。此时,客户应积极关注中国银行相关公告,及时对退回资金进行再投资安排,避免因误认为结构性存款产品按原计划成立而造成投资机会损失。

11.9 其他风险: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金融市场危机、战争或国家政策变化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或银行系统故障、通讯故障、电力中断、投资市场停止交易等意外事件的发生,可能对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成立、投资运作、资金返还、信息披露、公告通知等造成影响,甚至可能导致产品实际收益率降低乃至本金损失。对于由于不可抗力及非因中国银行原因发生的意外事件风险导致的任何损失,由客户自行承担,中国银行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招商银行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

所属银行		招商银行成都分行
1	产品名称	招商银行智汇系列看跌两层区间132天结构性存款
2	产品代码	FCD00154
3	产品类型	结构性存款
4	理财本金	济生堂购买人民币5,000万元整
5	起息日	2024年6月7日
6	到期日	2024年10月8日
7	产品期限	132天,自本产品起息日(含)至本产品到期日(不含)。
8	挂钩标的	欧元兑美元汇率
9	观察日	2023年9月26日
10	本金及收益	招商银行向投资者提供产品正常到期时的本金完全保障,并根据本说明书的相关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投资者支付浮动收益(如有,下同)。预期到期收益率:1.85000000%或2.36000000%(年化)。招商银行不保证投资者获得预期收益,投资者收益可能为0。
11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12	关联关系说明	济生堂与招商银行成都分行无关联关系

13、风险提示:

13.1本金及收益风险:结构性存款不同于一般性存款,具有投资风险,投资者应当充分认识投资风险,谨慎投资。本产品的收益为浮动收益,取决于挂钩标的的价格变化,受市场多种要素的影响。本产品项下的结构性存款本金,按照存款管理,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保费的缴纳范围,招商银行仅保障产品正常到期时的结构性存款本金(销售文件另有约定的除外),不保证结构性存款收益。结构性存款收益不确定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应对此有充分的认识。如果在产品存续期内,市场利率上升,本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

13.2市场风险:金融市场价格受到经济因素、政治因素、投资心理和交易制度等各种因素的影响,导致产品资产收益水平变化,产生风险,主要包括:

(1)政策风险:因国家宏观政策(如货币政策、财政政策、行业政策、地区发展政策和监管政策等)发生变化,导致市场价格波动而产生风险,从而对产品收益产生影响。

(2)经济周期风险:随经济运行的周期性变化,金融市场的收益水平也呈周期性变化,从而影响结构性存款的收益水平,对结构性存款收益产生影响。

(3)利率风险:金融市场利率的波动会导致金融市场价格和收益率的变动,从而对结构性存款收益产生影响。

(4)购买力风险:如果发生通货膨胀,则投资于产品所获得的收益可能会被通货膨胀抵消,从而对结构性存款收益产生影响。

(5)汇率风险:本结构性存款在实际投资运作过程中,由于汇率市场出现巨大变化造成本结构性存款所投资产价格发生波动,从而对本结构性存款收益产生影响。

13.3政策风险:本产品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本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导致本结构性存款收益降低甚至本金损失。

13.4提前终止风险:招商银行有权但无义务在结构性存款到期日之前终止本产品,如招商银行因特定情况在产品到期日之前终止本产品,则本产品的实际期限可能小于预定期限。如果结构性存款提前终止,则投资者可能无法实现期初设想的全部收益。

13.5流动性风险:在本产品存续期内,投资者不能进行申购和赎回,可能影响投资者的资金安排,带来流动性风险。

13.6信息传递风险:投资者应根据产品说明书所载明的公告方式及时查询本产品的相关信息。招商银行按照产品说明书有关"信息公告"的约定,发布产品的信息公告。投资者应根据"信息公告"的约定及时登录招商银行一网通网站或致电招商银行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热线(95555)、各招商银行营业网点查询。如果投资者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投资者无法及时了解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并可能导致投资者丧失提前退出及再投资的机会,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13.7不可抗力风险:指由于任何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国家政策、法律的重大变化、基准利率和/或准备金率和/或准备金利率的调整、地震、水灾、传染性疾病、国际制裁以及战争等情形,将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可能影响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甚至导致本结构性存款收益降低乃至本金损失。

13.8估值风险:本产品按照《产品说明书》的估值方法进行估值,结构性存款估值与实际变现价值可能发生偏离,投资者应知晓该风险。管理人估值仅作为参考,招商银行不承担投资者以及任何第三方使用该估值引发的其他风险。

13.9欠缺投资经验的风险:本产品投资者的收益与黄金价格水平挂钩,结构性存款收益率计算较为复杂,故只适合于具备相关投资经验的投资者认购。

13.10产品不成立风险:如自本产品开始认购至产品原定成立日之前,产品认购总金额未达到规模下限(如有约定),或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发生剧烈波动,或发生不可抗力,或发生其他经招商银行合理判断难以按照产品说明书规定向投资者提供本产品的情形,招商银行有权宣布本产品不成立。

13.11数据来源风险:在本结构性存款收益率的计算中,需要使用到数据提供商提供的挂钩标的的价格水平。如果届时产品说明书中约定的数据提供商提供的参照页面不能给出产品说明书所需的价格水平,招商银行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选择市场认可的合理的价格水平进行计算。由此可能导致产品实际收益与预期计算的收益不符的风险。

13.12观察日调整风险:结构性存款可能因为投资标的监管备案延迟、交易相关系统异常、市场重大异常、投资标的交易异常等原因无法在预定日期完成相关投资或结算,从而导致观察日调整、客户实际清算分配时间延迟、客户实际收益与原比较基准产生偏离等情形,由此而产生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招商银行将尽合理努力控制调整及延迟范围,并将调整后的具体情况通过信息公告向投资人发布。

13.13管理人风险:由于管理人(包括结构性存款的管理人、相关投资顾问(如有))等受经验、技能等因素的限制,会影响其对信息的获取和对经济形势、金融市场价格走势的判断。如管理人判断有误、获取信息不全、或对投资工具使用不当等,可能导致本结构性存款下的收益遭受损失。如结构性存款管理人内部作业、人员管理及系统操作不当或失误,或违背相关合同约定、未严格执行风险控制措施、处理事务不当等,可能导致本结构性存款项下的预期收益遭受损失。

二、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在实施前会对投资理财的产品进行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等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或财务负责人根据上述原则行使具体理财产品的购买决策权,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购买保本型理财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投资,不影响公司的正常资金周转和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低风险理财投资,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尚未到期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金额合计21.2亿元,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授权投资理财产品的金额范围和投资期限。具体如下表: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投资收益
平安银行成都顺城支行	结构性存款	14,000	2024年5月31日	2024年12月2日	未到期	未到期
成都银行长顺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6,000	2024年6月5日	2024年9月5日	未到期	未到期
成都银行金牛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10,000	2024年6月5日	2024年9月5日	未到期	未到期
中国银行成都武侯支行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0,000	2024年6月7日	2024年12月27日	未到期	未到期
中国银行成都武侯支行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8,000	2024年6月7日	2024年12月27日	未到期	未到期
中国银行成都武侯支行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8,000	2024年6月7日	2024年12月26日	未到期	未到期
中国银行成都武侯支行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8,000	2024年6月7日	2024年12月25日	未到期	未到期
中国银行成都武侯支行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8,000	2024年6月7日	2024年12月24日	未到期	未到期
中国银行成都武侯支行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9,000	2024年6月7日	2024年12月23日	未到期	未到期
中国银行成都武侯支行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6,000	2024年6月7日	2024年12月20日	未到期	未到期
招商银行成都分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4年6月7日	2024年10月8日	未到期	未到期

五、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二〇二三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3、中国银行产品证实书、业务受理凭证、认购委托书、风险揭示书;

4、招商银行业务受理凭证、产品说明书、风险揭示书、客户权益须知、认购确认书。

特此公告。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7日

证券代码:002573　　证券简称:清新环境　　公告编号:2024-032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北京世纪地和控股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持本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北京世纪地和控股有限公司于2024年6月7日与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资管")代表"中泰资管560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中泰资管计划")签署了《关于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以协议转让方式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71,800,000股股份,占截至2024年6月7日公司总股本的5.01%。

2.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要约收购,亦不会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本次协议转让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后,方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手续。本次交易能否最终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新环境"或"公司")于近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北京世纪地和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纪地和"或"转让方")的通知,获悉世纪地和于2024年6月7日与中泰资管(代表"中泰资管560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世纪地和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向中泰资管转让其持有的清新环境无限售流通股71,80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01%。转让价款合计为264,224,000元。

本次股份转让前后,世纪地和及其一致行动人和中泰资管计划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世纪地和	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00%	0	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16,201,570	15.08%	144,401,570	10.07%
	合计	216,201,570	15.08%	144,401,570	10.07%
张根华	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00%	0	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2,100	0.01%	142,100	0.01%
	合计	142,100	0.01%	142,100	0.01%
中泰资管计划	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00%	0	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00%	71,800,000	5.01%
	合计	0	0.00%	71,800,000	5.01%

截至2021年8月31日,世纪地和通过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转融通出借业务借券公司股票7,850,000股,世纪地和持有清新环境股份208,351,5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84%。

2022年8月31日,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上市,2022年11月21日,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上市,上述授予登记完成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2024年2月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限制性股票51万股回购注销手续,上述注销导致公司总股本减少。

截至2024年2月28日,世纪地和通过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转融通出借业务借券公司股票全部归还,世纪地和持有清新环境股份216,201,5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08%。

二、权益变动相关方的基本情况

(一)转让方:

1.企业名称:北京世纪地和控股有限公司

2.注册地:北京市海淀区西八里庄路69号9层

3.法定代表人:张峥

4.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311173680

6.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7.成立日期:2001年08月17日

8.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机械设备、电子产品;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9.经营期限:2001年08月17日至2031年08月16日

10.股东情况:张开元持股65%、张峥持股15%、张根华持股10%、张联合持股10%。

(二)转让方一致行动人:

1.姓名:张根华

2.性别:男

3.国籍:中国

4.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否

5.构成一致行动关系的具体情形:世纪地和执行董事、总经理张峥的亲属,直接持有清新环境股份142,1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0.01%股份,不参与本次权益变动。

(三)受让方:

1.企业名称: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注册地: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175号24楼05室

3.法定代表人:黄文卿

4.注册资本:16,666万元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3121159314

6.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7.成立日期:2014年8月13日

8.经营范围:证券资产管理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经营期限:2014年08月13日至无固定期限

10.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60%
2	深圳派特纳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999.60	24%
3	深圳前海山小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666.40	16%

三、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关于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由以下双方于2024年6月7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浦东新区签署。

甲方(受让方):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中泰资管560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乙方(转让方):北京世纪地和控股有限公司

(一)转让标的

1. 北京世纪地和控股有限公司同意向甲方协议转让其所持有的清新环境股份71,800,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5.01%,转让价格为协议签署前一交易日(不包括停牌日)清新环境的收盘价格的90.20%,即人民币3.68元/股。

2.双方应在本协议签署之日起,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相关股份转让变更手续。

3.转让方确认向甲方转让标的股份的全部权益,包括与转让方所持股份有关的所有权、利润分配权、资产分配权等清新环境章程和中国法律规定的公司股东应享有的一切权利。

(二)转让价款的支付

1.按照本协议第一条第一款至第三款的约定,本次交易的股份转让总价款合计264,224,000元。本协议约定交易所涉相关税收和费用等交易成本,双方应根据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和相关部门要求由双方分别予以承担。

2.转让方同意甲方可分期支付股份转让总价款,甲方应在资管计划成立后且股份转让在有关主管部门完成变更登记后的5个工作日内将首笔转让总价款支付至转让方收款账户,剩余转让总价款应在首笔转让总价款支付日起36个月内支付至转让方收款账户。

(三)股份交割

1.双方同意,本次股份转让的实施取决于如下先决条件的满足:

1.1本协议经双方依法签署并生效;

1.2本次股份转让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合规确认。

2.在本协议约定的办理标的股份交割的条件满足后,双方共同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符合要求的办理标的股份过户的申请文件,申请将标的股份过户登记至甲方名下。标的股份登记到甲方名下后视为标的股份交割完成。

3.双方同意,如果标的股份因出现冻结、查封、司法拍卖等情形导致无法完成交割,则甲方有权选择(1)书面通知转让方解除本协议,并要求转让方承担违约责任,或者(2)要求乙方继续履行本协议,按照本协议约定的定价方式及其他条款以乙方或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其他股份继续转让。

(四)协议的变更和解除

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变更或终止本协议。对本协议的任何变更或终止均须以书面形式进行,经双方盖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后生效。

若甲方不按时支付首笔转让总价款超过30日,转让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要求甲方配合办理标的股份转回的相关程序。

四、其他有关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出让方本次股份转让中拟转让之标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等限制转让的情形。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本次股份转让对公司的人员、资产、财务、业务、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不产生影响。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就本次股份转让事项出具《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一)、《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二)。

4.本次股份转让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协议转让股份过户相关手续,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及时披露进展情况,并督促转让双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世纪地和关于权益变动的书面通知文件;

2.世纪地和与中泰资管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

3.世纪地和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一);

4.中泰资管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二)。

特此公告。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7日

证券代码:600796　　证券简称:钱江生化　　公告编号:2024-028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6月2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6月26日　10点00 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海宁市海洲街道钱江西路178号钱江大厦本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6月26日

至2024年6月2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1.01	关于选举沈洵奔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变更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2.01	关于选举钱宏声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24年6月8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议案相关内容可参见公司拟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96	钱江生化	2024/6/20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证券账户卡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二)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三)请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于2024年6月25日上午8:30至下午5:00到浙江省海宁市海洲街道钱江西路178号钱江大厦2011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出席会议资格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传真与信函方式登记。

六、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的联系方式

联系人:钱晓瑾　蒋振伟

联系电话:0573-87038237　　传真:0573-87035640

通讯地址:浙江省海宁市海洲街道钱江西路178号钱江大厦

邮政编码:314400

2、会议费用

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1.01	关于选举沈洵奔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00	关于变更董事的议案	
2.01	关于选举钱宏声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796　　股票简称:钱江生化　　编号:临2024—027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补和变更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7日召开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关于变更董事的议案》,以上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海宁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推荐,拟提名沈洵奔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根据持股5%以上股东云南水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来的《关于周志密不再担任相关职务的通知》《关于钱宏声同志任职建议的通知》,周志密先生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拟提名钱宏声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沈洵奔先生(简历见附件)、钱宏声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增补和变更董事完成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8日

附件:拟任董事简历

沈洵奔先生:1985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现任海宁市水务投资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09年8月至2011年5月,任海宁市妇联妇儿工作部科员;2011年6月至2016年7月,任共青团海宁市委组宣部副部长、组宣部部长、办公室主任;2016年8月至2017年12月,任海宁市许村镇党委委员;2018年1月至2018年12月,任海宁市档案局副局长;2019年1月至2022年7月,任海宁市委巡察组副组长;2022年8月至今,任海宁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沈洵奔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在控股股东海宁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任职之外,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钱宏声先生:1971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现任云南水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2009年10月至2012年5月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云南分所审计员;2012年5月至2021年8月历任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财务预算主管、副经理、经理;2021年7月至2024年4月任景洪市城市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4年4月至今任云南水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钱宏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证券代码:600796　　股票简称:钱江生化　　编号:临2024—026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是否未能出席(亲自出席或委托出席)本次董事会:无。

● 有董事是否对本次董事会某项议案投反对/弃权票:无。

● 本次董事会是否有某项议案未获通过:无。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6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5月31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八名,实到董事八名,董事邬海凤女士、周志密先生以通讯方式表决。三名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孙玉超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沈洵奔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详见临2024-027《关于增补和变更董事的公告》)。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同意周志密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提名钱宏声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详见临2024-027《关于增补和变更董事的公告》)。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临2024-028《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 报备文件

1、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2、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8日

股票代码:600438　　股票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0

债券代码:110085　　债券简称:通22转债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四期绿色中期票据(科创票据)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DFI)的议案》,准许公司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有效期内择机一次或分期发行规模不超过(含)人民币100亿元的债务融资工具(DFI),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3年8月16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下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3]DFI42号)。《接受注册通知书》中明确: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债务融资工具注册;注册自通知书落款之日(2023年8月10日)起2年内有效;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票据、资产支持票据、绿色债务融资工具等产品,也可定向发行相关产品;每期发行时应确定当期主承销商、发行产品、发行规模、发行期限等要素。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经济参考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已完成2024年度第四期绿色中期票据(科创票据)发行工作,发行结果如下:

债券名称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四期绿色中期票据(科创票据)	债券简称	24通威GN006(科创票据)
代码	132480050	期限	3年
起息日	2024年6月7日	兑付日	2027年6月7日
计划发行总额(万元)	50,000.00	实际发行总额(万元)	50,000.00
发行利率	2.38%	发行价(百元面值)	100.00
主承销商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6月7日全额到账。

本期中期票据发行情况的有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上公告。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8日

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4-042号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交易概述

2024年3月27日,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与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发集团")、长春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市金控")签署了《意向协议》,公司拟将持有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证券")20.81%股份出售给长发集团,拟将持有的东北证券9%股份出售给长春市金控或其指定的下属子公司。

公司本次出售已经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披露了《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6号),对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详细说明。

公司于2024年5月9日披露了《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33号),对本次交易事项的进展情况进行了披露。

二、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就上述重大资产出售事项同各相关方持续沟通协商,并积极推进尽职调查等相关工作。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的决策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具体交易方案仍需进一步论证和协商,尚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相关信息以指定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八日

证券代码:605177　　证券简称:东亚药业　　公告编号:2024-051

债券代码:111015　　债券简称:东亚转债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头孢克洛原料药(酶法)获得韩国原料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东邦药业有限公司收到韩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韩国MFDS)原料药品注册证书,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证书基本信息

制造企业名称:浙江东邦药业有限公司

企业地址:中国浙江省台州市临海市杜桥镇医化园区

产品名称:头孢克洛

DMF注册号:20091125-20-A-229-14(A)

发证机构:韩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韩国MFDS)

二、药品的相关情况

头孢克洛为第二代头孢类抗菌药物,可用于治疗敏感菌引起的多种呼吸道感染、泌尿道感染、耳鼻科感染和皮肤及软组织感染等。

据广州标点统计,2021年我国头孢克洛制剂市场销售额约为26.41亿元。

我国头孢克洛制剂市场前五厂家销售额(亿元)及成长性

排名	厂家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1	苏州西克罗制药	5.55	6.28	6.77	5.34	7.54
2	江苏正大清江制药	2.48	2.85	3.17	2.33	3.50
3	上海现代制药	2.13	2.40	2.36	1.96	1.94
4	浙江巨泰药业	2.04	1.91	1.98	1.87	1.88
5	淄博新达制药	0.95	1.23	1.36	1.21	1.27
	其他	20.29	18.69	17.61	12.10	10.27
	总计	33.45	33.37	33.25	24.82	26.41

注:本表格合计数与各分项数直接相加之和可能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系计算中四舍五入造成。

数据来源:米内网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公司头孢克洛原料药(酶法)获得韩国原料药品注册证书,标志着公司头孢克洛原料药(酶法)获得了在韩国的准入资格,将对公司拓展韩国的医药市场带来积极的影响,从而促进公司头孢克洛原料药(酶法)在其他海外市场的销售。公司头孢克洛原料药采用生物酶法的生产工艺更具环保、安全,能够有效提升生产流程安全性,同时降低了公司的环保成本,对于期间管理成本有良好改善作用。

由于医药行业的特点,药品的生产销售容易受到海外市场政策环境变化、汇率波动等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7日

证券代码:603655　　证券简称:朗博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4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业绩说明会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的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6月18日(星期二)下午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cnstock.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在本次业绩说明会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召开前,通过本公告后附的电话、邮件联系公司证券部,提出所关注的问题,公司将在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暨现金分红预案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4月26日发布公司2023年度报告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利润分配方案,公司计划于2024年6月18日下午15:00-16:00举行公司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暨现金分红预案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年度的经营成果、财务指标及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召开时间:2024年6月18日(星期二)下午15:00-16:00

2、召开地点: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cnstock.com/)

3、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董事长:　王曙光先生

总经理:　戚淦超先生、

董事会秘书:张国忠先生、

财务总监:　潘建华先生、

独立董事:　严宁荣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 1、投资者可在2024年6月18日(星期二)下午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cnstock.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投资者也可于2024年6月18日16:00前通过电子邮件方式提出所关注的问题,公司将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张国忠

联系电话:0519-82300207

联系邮箱:lbkj@jmp-seal.com

六、其他事项

●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cnstock.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8日